

证券代码：601083

证券简称：锦江航运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锦江航运”）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现将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变更情况

2026年8月14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振芳女士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张振芳女士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

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李杨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该职务，公司对李杨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二、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15楼

电话：021-53866646

传真：021-63904798

电子邮箱：ir@jjshipping.cn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5 日

附件：

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张振芳，女，1981年9月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上海锦江航运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、人力资源部副部长（主持工作），锦江航运人力资源部部长等。现任锦江航运董事会办公室主任、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张振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的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